

中共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测研院纪字〔2021〕7号

关于印发《开展“廉政半月谈” 日常性廉政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部：

院《开展“廉政半月谈”日常性廉政教育工作方案》已经6月4日院党委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



开展“廉政半月谈”日常性廉政教育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论述，落实上级党组织、纪检组织有关部署要求，院纪委拟开展“廉政半月谈”日常性廉政教育工作，以正面教育为主，以院微信公众号为发布平台，推送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党规党纪的重要论述、权威解读、心得体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发布时间

每半个月最后一个工作日下午3点。

二、发布内容

（一）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论述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的有关讲话精神；

（二）有关领导、专家关于党规党纪和纪检工作的权威解读；

（三）院党员干部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学习工作心得体会。

三、发布形式

署名文章、新闻报道。

四、发布数量

每半月发布 1 期，每期至少发布 1 篇文章或报道。

五、发布程序

（一）收集稿件。通过互联网筛选符合条件的文章或报道，接受院领导、各党（总）支部委员会委员和其他党员干部职工的投稿。

（二）发布审查。由纪检监察室提出发布建议，报经纪委会议或纪委书记批准。

（三）公众号发布。在院微信公众号设立“廉政半月谈”栏目，由纪检监察室定期发布文章、报道。

（四）微信群转发。由纪检监察室在微信平台“院纪检工作群”推送，各党（总）支部纪检委员按照党员干部职工廉政教育全覆盖的要求，在特定人员范围内及时转发“廉政半月谈”内容。

四、有关要求

（一）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开展“廉政半月谈”日常学习教育

（一）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三）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四）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五）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六）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七）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八）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九）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十）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十一）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十二）要充分认识开展“廉政半月谈”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